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體育館冷氣開放管理要點

1. 為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，節約學校電費支出特訂本管理要點。
2. 體育館內各空間冷氣開放條件如下：
上課空間：溫度在 29 度以上（密閉空間除外）。
校內外競賽、學校運動代表隊練球、教職員工生、俱樂部、個別運動者：10 人以上，室內溫度在 29 度以上。
3. 本辦法經體育室會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訂時亦同。
(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室務會議通過 98.9.10)